

浙江省广播电视局

中共浙江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浙广电发〔2022〕35号

浙江省广播电视局 中共浙江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浙江省广播电视集团 关于举办 2022 年第十届中国梦（浙江）网络 视频大赛暨长三角高校短视频大赛的通知

各市委网信办，各市、县（市、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广播电视台（融媒体中心），各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机构，有关高校影视传媒类院系：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核心要义、理论品格，以生动故事营造出山清水秀的文艺生态，以文艺精品凝聚起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力量，创作出无愧于时代的优秀网络视听作品，展现出共同富裕的创新实践，中共浙江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浙江省广播电视局、浙江广播电视集团决定联合主办第十届中国梦

（浙江）网络视频大赛暨长三角高校短视频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指导单位：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

主办单位：中共浙江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浙江省广播电视局、浙江广播电视集团

承办单位：浙江网络广播电视台（新蓝网）、浙江省网络视听协会、浙江省广播电影电视学会

二、活动主题

活动以“我们的新时代”为主题，鼓励更多创作者创作出讴歌新时代、反映新面貌、展现新青年的优秀作品，同时，积极拓展主旋律创作新空间，拓宽网络视听正能量传播渠道，深挖网络视听创作人才，共同讲好中国故事，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三、奖项单元设置

本届大赛将分为主竞赛单元、定制单元和创新单元。

（一）主竞赛单元：

（1）微纪录片：

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2 个、三等奖 3 个、优秀奖若干。

（2）剧情类短视频：

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2 个、三等奖 3 个、优秀奖若干。

（二）定制单元：大 V 奖 6 个、优秀奖若干。

（三）创新单元：一等奖 2-4 个、二等奖 4-8 个、三等奖 8-12 个。

四、活动安排

1. 大赛启动仪式（5月下旬）
2. 报名征集期及作品展示期（5月下旬—8月下旬）
3. 线下活动宣传期（5月—10月）
4. 作品评选期（8月下旬—10月）
5. 颁奖典礼（11月）

五、报名方式

登陆新蓝网（<http://www.czstv.com>），在本次大赛的专题页面在线填写报名表格并上传参赛作品。

六、大赛宣传及系列活动

1. 联合中国蓝创作者平台发起“V眼看家乡-我们的新时代”短视频话题挑战赛，邀请青年创作者、短视频头部达人带动粉丝参与UGC挑战，用影像记录“奋斗者·正青春”的时代篇章。

2. 发动长三角地区高校共同面向社会征集优质参赛作品，并协同各地电视大屏、新媒体平台、融媒体中心等，线下户外宣传位，实现跨平台传播。通过大小屏相互带量的辐射力，构筑大赛传播的多维格局，实现内容传播的社会价值。

3. 通过正向内容传播力、内容制作创新力、短视频产业拓展力等多个纬度颁布“中国梦十周年”短视频价值榜。深化品牌意义，让中国梦品牌成为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的主阵地，传递正向价值观。

大赛联系人：

中共浙江省委网信办网络传播处

潘 宁 电话：0571—81051285

浙江省广播电视局网络视听与媒体融合处

胡紫秋 电话：0571—87163096

浙江网络广播电视台（新蓝网）

洪郑超 电话：0571-81089711、18758277610

- 附件：1. 2022 年第十届中国梦（浙江）网络视频大赛暨长三角高校短视频大赛组委会名单
2. 2022 年第十届中国梦（浙江）网络视频大赛暨长三角高校短视频大赛作品要求、版权归属、奖金设置

附件 1

2022 年第十届中国梦（浙江）网络视频大赛 暨长三角高校短视频大赛组委会名单

一、主任委员

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副会长	罗建辉
中共浙江省委网信办副主任	许 晴
浙江省广播电视局副局长	张广洲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副总编辑	许东良

二、副主任委员

浙江省网络视听协会会长	常志良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编委、总编室主任	陈方柱
中共浙江省委网信办网络传播处处长	龚 伟
浙江省广播电视局网络视听与媒体融合处处长	舒 扬
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新蓝网总监	袁筱华

三、组委会成员

王从周、鲍雯君、洪郑超、杜玮

附件 2

2022 年第十届中国梦（浙江）网络视频大赛 暨长三角高校短视频大赛作品要求、 版权归属、奖金设置

一、作品要求

（一）主竞赛单元

1. 活动目的：

以“共同富裕”为时代主题打造精品力作，以优秀作品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生动讲好共同富裕征程中的中国故事，为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注入文化动力。大赛以时代背景设立主竞赛单元：微纪录片和剧情类短视频。

2. 作品征集要求：

微纪录片：作品需紧扣共同富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时代主题，记录新生活、传递新风貌，反映共同富裕新征程中的探索和创新，展现新时代下人民生活的幸福美好。微纪录片要求采用非虚构的真实记录手法，拍摄工具不限，时长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

剧情类短视频：要求作品紧扣时代主题，具有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创造性，能够以别样视角、新奇形式吸引受众，能以故事、台词、拍摄手法打动受众。题材与类型、拍摄工具与手法不限，时长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

（二）定制单元

1. 活动目的：

打造“我们的新时代”主题短视频矩阵，用影像探索青春之光，用奋斗定格青春，倡导全民参与短视频创作，挖掘奋斗中的那些热血故事。

2、作品征集板块及要求：

开启“V眼看家乡—我们的新时代”定制单元，依托中国蓝创作者平台通过话题挑战、合拍等形式，围绕“奋斗者·正青春”等主题征集短视频作品，用影像记录时代新篇章。题材与类型、拍摄工具与手法不限，时长控制在5分钟以内。

（三）创新单元

1. 活动目的：

以长三角一体化为目标，进一步凝聚新时代长三角高校影视创作的新生力量，推动长三角网络视听产业融合发展，有效构建联动式主流舆论格局。

2. 作品征集要求：

联动长三角区域高校进行作品征集，作品倡导从青年视角树立理想信念、展示青年风采、奏响新时代青春之歌，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建团100周年。作品题材可虚构、可纪实，作品时长控制在5分钟以内。

（四）其他要求

1. 原创作品需在2022年8月31日前完成。

2. 参赛作品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版权有关规定，无色情、暴力、血腥等不良内容。

3. 拍摄及制作设备不限，作品要求原片输出1080P以上高清视频，rmvb、mov、mp4、mpeg等格式均可。镜头运用流畅，有一定的拍摄和剪辑技巧，有完整的片头片尾，片中对话应标

注中文字幕。

4. 个人或团体报送参赛作品数额不限。

5. 所有申报参赛的作品均需原创，且原创人拥有本片的版权。

二、版权归属

1. 参赛者保证其参赛作品为参赛者原创，如为合作作品，保证已获得各方同意，不存在任何侵权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侵犯他人著作权、商标权、肖像权等），并在此免费授予大赛主办方、承办方及协办方其参赛作品信息网络传播权。授权使用平台：本次大赛主办方，承办方及协办方及其关联公司运营或合作的各类平台。

2. 大赛主办方有权在新蓝网及国内各市广播电视台等开设专栏展示入围作品。

3. 参赛者为其参赛作品的创作人，就参赛作品享有知识产权，大赛主办方有权根据大赛需要公益性使用参赛作品。参赛者需遵守大赛活动规则，配合大赛各项活动。

4. 若作者对以上条款内容有保留，应做出书面声明，否则视为自愿认可本条款。

5. 组委会保留对其它未尽参赛规则的解释权。

三、奖金设置

（一）主竞赛单元

（1）微纪录片

一等奖 1 个	奖金 1 万元
二等奖 2 个	奖金各 8000 元
三等奖 3 个	奖金各 5000 元

优秀奖若干

(2) 剧情类短视频

一等奖 1 个 奖金 1 万元
二等奖 2 个 奖金各 8000 元
三等奖 3 个 奖金各 5000 元

优秀奖若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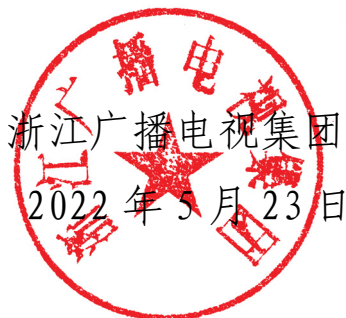
(二) 定制单元

创意大 V 奖 3 个 奖金各 1 万元
人气大 V 奖 3 个 奖金各 1 万元

优秀奖若干

(三) 创新单元

一等奖 2-4 个 奖金各 8000 元
二等奖 4-8 个 奖金各 5000 元
三等奖 8-12 个 奖金各 3000 元



浙江省广播电视局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23 日
